（上接A49版）

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西藏一叶同意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3）除上述5名机构股东之外的3名机构股东以及除王日忠、郭海涛、左洁之外的16名自然人股东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的锁定期自三特索道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如在向中国证监会申报过程中，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规定或要求的，各方同意根据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安排锁定期。

（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占交易金额比例

为促进本次交易的顺利实现，提高本次交易整合绩效，并增强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同时，上市公司拟向当代集团、睿沣资本、蓝山汇投资以及自然人吴君亮等四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98,000万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2、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情况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定价依据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量=20.64元/股，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价格为18.58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该发股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3）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98,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价格为18.58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各配套资金认购方本次认购的配套资金金额以及认购的股份发行数量具体如下：

配套资金认购方	本次认购的配套资金金额（万元）	认购的股份发行数量（股）
当代集团	66,000.00	35,522,066
睿沣资本	17,000.00	9,149,623
蓝山汇投资	10,000.00	5,382,131
吴君亮	5,000.00	2,691,065
合计	98,000.00	52,744,885

注：向各配套资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向各配套资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数量=该方认购的配套资金金额－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经前述公式计算的发行股份的数量向下取整，小数部分不足一股的，配套资金认购方自愿放弃。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作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4）锁定期安排

当代集团等四名配套资金认购方已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转让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三特索道的股份。

3、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98,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募集配套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后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增资金资子公司田野牧歌公司投资“三特营地”项目、偿还银行借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在扣除中介费用后的净额约为96,000万元，其具体使用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预计金额（万元）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9,700.00
2	上市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田野牧歌公司	32,000.00
3	偿还银行借款	28,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约为5,300.00
合计		约为95,000.00

为顺应旅游市场发展趋势，上市公司拟在相关景区内或周边投资建设“三特营地”。为对系列“三特营地”实施统一品牌塑造、统一规划建设、统一运营管理，上市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田野牧歌公司作为投资平台，系统开发“三特营地”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将具体用于开发和建设以下四个“三特营地”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1	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项目	10,500.00
2	崇阳浪口温泉三特营地项目	8,500.00
3	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	8,000.00
4	海南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	5,000.00
合计		32,000.00

4、“三特营地”项目建设情况

（1）背景和必要性

面对国内休闲旅游的蓬勃发展趋势，三特索道确立了从“三特索道”向“三特旅游”全面升级的发展战略，打造中国跨区域的旅游资源综合运营商。“三特旅游”将立足三特索道在全国范围内已开发的旅游目的地资源和大城市周边休闲度假区，以“无限亲近自然”为核心价值，塑造“田野牧歌”休闲旅游品牌，将索道、景区、旅游物业等业态进行深度融合，打造休闲旅游目的地，并在每个休闲旅游目的地连锁开发建设田野牧歌式旅游产品——“三特营地”。

“三特营地”是上市公司顺应中国旅游市场底蕴增长的休闲、度假需求而推出的模块化产品。“三特营地”不是单纯的自驾车营地或者是露营地，而是融盖了精品酒店、乡村民宿、度假屋、文旅商街等综合业态的休闲旅游综合体。“三特营地”将旅游物业的运营与旅游景区和索道的经营紧密的结合起来，成为三特索道打造休闲旅游目的地的标志性产品。“三特营地”依托景区目益增长的客流量，其运营一方面能够有效解决景区以住宿为核心的休闲旅游综合配套服务需求，另一方面也将与景区、索道、自然人文资源一起成为三特索道未来休闲旅游目的地的有机旅游产品组合，有效提升旅游目的的开发的综合收益。

“三特营地”系列项目的共同开发主体是田野牧歌公司。田野牧歌公司成立于2014年，注册资本300万元，是三特索道旗下的全资子公司。

上市公司本次拟以募集资金32,000万元对田野牧歌公司进行增资，在三特索道开发运营的旅游目的地内打造四个“三特营地”，这四个三特营地分别是：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崇阳浪口温泉三特营地、南海春秋寨三特营地和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田野牧歌公司将分别与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南海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咸丰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开发协议》，拟采用合作开发的方式与各项目公司共同开发上述四个三特营地，并共享其开发和运营带来的收益。

田野牧歌公司作为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主体，旨在“三特营地”建设与运用的规模效应和品牌打造：通过在上市公司现有景区内积累开发“三特营地”经验，将田野牧歌公司打造成为专业的“三特营地”投资平台，进而在全国其他景区和旅游目的地复制“三特营地”。这样的开发模式有助于实现“三特营地”系列项目在全国范围内的有序快速扩张，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2）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项目

①项目所在地及建设内容

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项目位于内蒙古赤峰市克什克腾旗热水镇。热水镇是克什克腾旗世界地质公园九大园区的旅游集散中心，地处连接黄岗梁林场、所斯哈图石林、大青山、西拉木伦峡谷等重点园区的中心枢纽位置。热水镇毗邻克什克腾旗城关镇和经棚镇，集宁至通辽铁路由此穿过。

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项目位于热水镇旅游开发区热水河南岸地块，其建设内容包括主题温泉公园及横街、竖街和多时民宿部落。其中，横街、竖街的建设内容主要为文旅商街、乡村民宿和度假屋。

②项目市场情况

克什克腾旗政府在热水成立了旅游开发区，现有宾馆、疗养院、商务中心、培训中心26家，其中成规模酒店11家，总接待床位达到4,000个。是内蒙古自治区范围内功能齐全，集疗养、旅游、度假、娱乐于一体的品牌草原旅游度假区，是克旗第二大旅游集散中心。

目前，克什克腾旗政府对温泉资源的开发还处于“招待所式的”初级阶段，基本上都是酒店提供浴缸的泡澡方式，仅有几家星级酒店有泳池，可以说现代意义上的温泉休闲旅游产品还处于“孝产品”阶段，优良的温泉资源没有得到很好的利用，远远不能满足现代旅游者休闲度假的需求。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的开发将根本改变热水温泉产品的低层次和单一性，填补当地温泉产品空白，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此外，热水镇的旅游休闲物业主要面对北京市场，区域内目标客群购买力强，市场需求明显。

③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前期建设情况

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由田野牧歌公司和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目前，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对该项目投入6,400万元进行开发建设，田野牧歌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10,500万元与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项目。

项目计划在2015年底建成横街及部分竖街，2016年底竖街建完，2017年底建成多村民俗部落。

项目概况	克什克腾旗热水温泉三特营地项目是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集团总部所在地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民俗住宅。目前项目正在办理立项审批手续。
项目开发主体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系三特索道全资子公司南海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项目合作开发模式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投入按照1,021万元计算，田野牧歌公司的股份资额为10,500万元（以证监会核准的实际金额为准）；项目建成后，双方按各自投资额占总出资比例享有投资收益。 克什克腾旗三特旅业开发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办理项目开发过程中所需要的相关手续，资料并协调开发过程中有关当地事务；田野牧歌公司则派遣专业团队进行项目管理并实施项目的设计、规划、销售和后期运营管理并解决合作期间的各类技术问题。
项目立项	《关于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决议》（克旗改字[2015]第1号） 《关于克旗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决议》（克旗改字[2015]第2号） 《关于克旗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决议》（克旗改字[2015]第3号）
项目环评	《关于克旗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决议》（克旗改字[2015]第4号） 《关于克旗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决议》（克旗改字[2015]第5号）
项目用地	崇阳国土【2012】第12】0465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白鹤镇街村； c)用途：风景名胜；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1228016.m2； f)终止日期：2061年7月27日。 为配合项目启动前期准备工作，该项目所涉用地正在办理土地用途变更，由风景名胜用地调整为商住用地，截至本报告书编要出具日，本次土地用途调整业经崇阳县城乡规划局公示，再待崇阳县城乡规划局就本次土地用途变更出具相关批准文件，并办理土地变更登记。本次土地用途变更正在办理中，办理不存在障碍。 2015年2月3日，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2015026号），载明用地项目名称为益泉小镇，用地面积122,601.6m2，建设规模7119.1435m2。
已取得的项目建设规划许可	许家包项目建设规划许可证正在办理中。
已取得的项目建筑施工许可	待取得许家包项目建设规划许可证后办理。

④经济效益

崇阳浪口温泉三特营地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14,860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8,500万元。经分析测算，项目20年平均年收入4,011.42万元，平均年净利润897.71万元，动态投资收益率121.60%（所得税前，60个月周期：预计销售利润5,230.00万元，经营物业资产静态估值12,840.00万元）。

（4）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

①项目所在地及建设内容

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位于咸丰坪坝营原生态休闲旅游区内。咸丰坪坝营原生态休闲旅游区位于恩施州咸丰县南端，湖北和重庆交汇处，东临来凤、南连重庆西阳、西接重庆黔江、北界利川。距离州府所在地恩施市98公里，离重庆市黔江区53公里。旅游区拥有中西部连接最大的原始森林群落，以“古、奇、秀、幽、野”等特色赋致构成的地貌环境为基础，以原生态为文化内核，以夏季避暑、冬季戏雪、地质科普、土苗风情等主题旅游产品为特色，面向观光、度假、会展、自驾市场，具备成为国际级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的潜质。

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位于咸丰坪坝营森林生态度假区游客集散核心地段，占地约70亩。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7亩老街和53间招拍挂用地上的休闲度假产品，其中17亩老街的建设项目主要为文旅商街、民宿酒店和其他配套设施，53亩地主要建设项目为精品客栈、度假屋、村落会所和乡村民俗等住宿产品。

②项目市场情况

2009年，国务院3号文件要求：协调渝鄂湘黔四省市毗邻地区发展，成立国家战略层面的“武陵山经济协作区”，武陵山经济协作区内将全面实现区域交通主骨架内的干线互通，形成连接重点景区、景点的旅游环线和方便快捷的现代化运力体系，缔造联接武汉、重庆、长沙、贵阳等周边特大城市的3小时旅游经济圈。坪坝营凭四省交界之利，位于协作区的枢纽位置，在这个区域范围内，世界遗产、国家森林公园、AAAA级旅游区、地质公园、民族文化等多样性的旅游特色资源围绕坪坝营散布。公司拟借力区域一体化，发挥“山间脉、水间源、地间性、人间根”地脉合力，与东边来凤、南面重庆西阳、湖南张家界，北部恩施与利川，西部重庆武隆乃至贵州铜仁梵净山等地的一批优质旅游资源进行有效融合，连接外围优质旅游区共同形成的中国中西部区域首屈一指的世界级精品休闲旅游度假圈层。

近年来，随着湖北省恩施州内高速公路网的建成，通往坪坝营景区的交通状况日益改善，游客人数迅速增长。目前，坪坝营景区除承接来自恩施的观光游客外，还成为临近重庆市黔江区居民避暑度假的首选目的地。随着游客人数的增加，对景区内休闲、住宿产品的需求也将日渐提升，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将迎来稳定的市场需求。

③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前期建设情况

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由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咸丰县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建设项目子项目，本次募投项目范围是该咸丰县旅游区一期项目开家包地块建设项目，项目涉及用地146亩，建设内容包括多村民俗、度假屋、精品酒店和文旅商街。截至本报告书摘要出具日，项目正在履行建设工程规划程序。

项目概况	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是由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咸丰县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建设项目子项目，本次募投项目范围是该咸丰县旅游区一期项目开家包地块建设项目，项目涉及用地146亩，建设内容包括多村民俗、度假屋、精品酒店和文旅商街。截至本报告书摘要出具日，项目正在履行建设工程规划程序。
项目开发主体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注：系三特索道控股子公司武汉三特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14%）的全资子公司。
项目合作开发模式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投入按照3,800万元计算，田野牧歌公司的股份资额为8,000万元（以证监会核准的实际金额为准）；项目建成后，双方按各自投资额占总出资比例享有投资收益。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办理项目开发过程中所需要的相关手续，资料并协调开发过程中有关当地事务；田野牧歌公司则派遣专业团队进行项目管理并实施项目的设计、规划、销售和后期运营管理并解决合作期间的各类技术问题。
项目立项	《关于咸丰县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建设项目核准意见》（恩施州发改社【2009】89号）。 2012年7月1日，咸丰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项目核准期限延期1年，至2012年7月至2013年6月。2015年7月6日，咸丰县发展和改革局确认该项目仍在建设中。
项目环评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关于<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恩州环函[2009]106号）。
项目用地	A.咸国用（2015）第0906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旅游景区内； c)用途：旅游设施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27,094.10m2； f)终止日期：2049年2月26日。 B.咸国用（2015）第0907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坪坝营镇坪坝村； c)用途：旅游设施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6,882.90m2； f)终止日期：2049年2月26日。 C.咸国用（2015）第0908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坪坝营镇坪坝村； c)用途：旅游设施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2,562.80m2； f)终止日期：2049年2月26日。 D.咸国用（2015）第0909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坪坝营镇坪坝村； c)用途：旅游设施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565.80m2； f)终止日期：2049年2月26日。 2009年7月17日，咸丰县建设局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2009-0013），载明用地面积为37,094.0平方米，用地项目名称为益泉小镇。 2011年7月28日，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2011-014号），载明用地面积为17,018.1平方米，用地项目名称为坪坝营土苗风情街。
已取得的项目建设规划许可	A.咸丰县建设局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09-223）； 游客集散中心，建设位置为坪坝营，建设规格为“占地面积14334平方米，面积31700平方米”。 B.咸丰县建设局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1-160）； 坪坝营土苗风情街，建设位置为坪坝营，建设规格为“16615平方米（36亩）”。 C.2014年1月15日，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4-009），证载建设项目名称为：旅游中心B栋（19）及F栋（商餐），建设规模406.79m2（D栋1层，F栋2层）。 D.2014年1月15日，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4-008），证载建设项目名称为：旅游中心E栋（20），建设规模3481.8m2（1层）。 E.2014年1月15日，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4-007），证载建设项目名称为：旅游中心C栋（24），建设规模2846.6m2（1层）。 F.2014年1月15日，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4-006），证载建设项目名称为：旅游中心B栋（26），建设规模4205.84m2（2层）。
已取得的项目建筑施工许可	A.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10-005）； 坪坝营舞散中心工程，建设规模3,000m2。 B.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22826201308120101）； 游客集散中心，建设规模2,638.47m2。 C.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22826201508213301）； 咸丰县坪坝营生态旅游二期建设项目（7栋），建设规模2,767.99 m2。

④经济效益

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11,800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8,000万元。经分析测算，项目20年平均年收入2,183.38万元，平均年净利润516.59万元，动态投资收益率76.00%（所得税前，60个月周期：预计销售利润2,388.00万元，经营物业资产静态估值6,597.00万元）。

（5）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

①项目所在地及建设内容

南漳春秋寨文化旅游区位于南漳县东巩镇，与荆门、远安、当阳毗邻，是三特索道重点打造的荆楚风情休闲旅游目的地的代表之一，旅游区资源特色鲜明，是集“山、水、林、崖、寨”为一体，融“雄、秀、幽、险、奇”于一身的优质生态文化旅游资源，其历史文化深厚，自然风光优美，具有较高的文化休闲旅游开发价值。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占地80.56亩。作为整个景区的休闲度假板块，承担景区未来游客接待、住宿、集散及其他相关休闲度假服务功能，是南漳春秋寨文化旅游项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民宿住宅，全面满足游客的需求。

②项目市场情况

南漳县委、县政府把旅游业作为兴县福民的支柱产业和重要增长极来抓，全力打造旅游大县、旅游强县。南漳县现已成功争创“湖北省先进旅游县”，旅游品牌知名度持续提升，旅游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南漳春秋寨文化旅游区作为上市公司近两年着力打造的景区，已成为湖北省襄阳市周边最具知名度的景区。自2014年投入运营以来，年游客量已接近10万人，受到游客和主管部门的好评。随着景区游客数量的上升，日趋游、自驾游游客比重的上升，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作为景区配套的休闲度假设施，将有稳定的市场需求。

③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前期建设情况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由田野牧歌公司和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目前，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对该项目投入1,021.00万元，田野牧歌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与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计划在2017年底建成，将形成自持民宿出租、商业出租、物业销售等主要收益来源。

项目概述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是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民宿住宅。目前项目正在办理立项审批手续。
项目开发主体	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系三特索道全资子公司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项目合作开发模式	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入按照1,021万元计算，田野牧歌公司的股份资额为5,000万元（以证监会核准的实际金额为准）；项目建成后，双方按各自投资额占总出资比例享有投资收益。 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办理项目开发过程中所需要的相关手续，资料并协调开发过程中有关当地事务；田野牧歌公司则派遣专业团队进行项目管理并实施项目的设计、规划、销售和后期运营管理并解决合作期间的各类技术问题。
项目立项	《关于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南漳春秋寨民宿住宅建设项目核准的通知》（南发改审批[2015]127号）
项目环评	南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漳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南漳春秋寨民宿住宅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函[2015]64号）
项目用地	A.南漳国用【2015】第3944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南漳县东巩镇陆坪村； c)用途：城镇住宅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1,619.4m2； f)终止日期：2085年2月17日。 C.南漳国用【2015】第3946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南漳县东巩镇陆坪村； c)用途：城镇住宅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1,619.4m2； f)终止日期：2085年2月17日。 D.南漳国用【2015】第3945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南漳县东巩镇陆坪村； c)用途：城镇住宅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1,619.4m2； f)终止日期：2085年2月17日。
已取得的项目建设规划许可	A.南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10-005）； 坪坝营舞散中心工程，建设规模3,000m2。 B.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22826201308120101）； 游客集散中心，建设规模2,638.47m2。 C.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22826201508213301）； 咸丰县坪坝营生态旅游二期建设项目（7栋），建设规模2,767.99 m2。

④经济效益

咸丰坪坝营三特营地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11,800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8,000万元。经分析测算，项目20年平均年收入2,183.38万元，平均年净利润516.59万元，动态投资收益率76.00%（所得税前，60个月周期：预计销售利润2,388.00万元，经营物业资产静态估值6,597.00万元）。

（5）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

①项目所在地及建设内容

南漳春秋寨文化旅游区位于南漳县东巩镇，与荆门、远安、当阳毗邻，是三特索道重点打造的荆楚风情休闲旅游目的地的代表之一，旅游区资源特色鲜明，是集“山、水、林、崖、寨”为一体，融“雄、秀、幽、险、奇”于一身的优质生态文化旅游资源，其历史文化深厚，自然风光优美，具有较高的文化休闲旅游开发价值。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占地80.56亩。作为整个景区的休闲度假板块，承担景区未来游客接待、住宿、集散及其他相关休闲度假服务功能，是南漳春秋寨文化旅游项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民宿住宅，全面满足游客的需求。

②项目市场情况

南漳县委、县政府把旅游业作为兴县福民的支柱产业和重要增长极来抓，全力打造旅游大县、旅游强县。南漳县现已成功争创“湖北省先进旅游县”，旅游品牌知名度持续提升，旅游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南漳春秋寨文化旅游区作为上市公司近两年着力打造的景区，已成为湖北省襄阳市周边最具知名度的景区。自2014年投入运营以来，年游客量已接近10万人，受到游客和主管部门的好评。随着景区游客数量的上升，日趋游、自驾游游客比重的上升，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作为景区配套的休闲度假设施，将有稳定的市场需求。

③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前期建设情况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由田野牧歌公司和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目前，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对该项目投入1,021.00万元，田野牧歌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与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计划在2017年底建成，将形成自持民宿出租、商业出租、物业销售等主要收益来源。

项目概述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是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民宿住宅。目前项目正在办理立项审批手续。
项目开发主体	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系三特索道全资子公司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项目合作开发模式	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入按照1,021万元计算，田野牧歌公司的股份资额为5,000万元（以证监会核准的实际金额为准）；项目建成后，双方按各自投资额占总出资比例享有投资收益。 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办理项目开发过程中所需要的相关手续，资料并协调开发过程中有关当地事务；田野牧歌公司则派遣专业团队进行项目管理并实施项目的设计、规划、销售和后期运营管理并解决合作期间的各类技术问题。
项目立项	《关于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南漳春秋寨民宿住宅建设项目核准的通知》（南发改审批[2015]127号）
项目环评	南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漳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南漳春秋寨民宿住宅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函[2015]64号）
项目用地	A.南漳国用【2015】第3944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南漳县东巩镇陆坪村； c)用途：城镇住宅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1,619.4m2； f)终止日期：2085年2月17日。 C.南漳国用【2015】第3946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南漳县东巩镇陆坪村； c)用途：城镇住宅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1,619.4m2； f)终止日期：2085年2月17日。 D.南漳国用【2015】第3945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a)土地使用权人：南漳三特旅游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b)座落地：南漳县东巩镇陆坪村； c)用途：城镇住宅用地； d)使用权类型：出让； e)使用权面积：1,619.4m2； f)终止日期：2085年2月17日。
已取得的项目建设规划许可	A.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10-005）； 坪坝营舞散中心工程，建设规模3,000m2。 B.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22826201308120101）； 游客集散中心，建设规模2,638.47m2。 C.咸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22826201508213301）； 咸丰县坪坝营生态旅游二期建设项目（7栋），建设规模2,767.99 m2。

④经济效益

南漳春秋寨三特营地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6,021.00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5,000.00万元。经分析测算，项目20年平均年收入2,011.42万元，平均年净利润441.74万元，动态投资收益率124.68%（所得税前，60个月周期：预计销售利润2,908 .00万元，经营物业资产静态估值4,599.00万元）。

二、本次交易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根据中审众环出具《审阅报告》（众环专字（2015）010984号）、《备考审阅报告》（众环专字（2015）010985号），以2015年9月30日作为基准日进行对比，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合并报表之间主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主要资产负债表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5年9月30日备考数据
资产总额	2,109,080,620.01	5,428,907,571.75
负债总额	965,388,484.38	1,120,215,821.28
股东权益合计	1,143,691,925.67	4,308,691,750.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902,113,732.84	4,067,113,567.64

注：201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二）主要利润表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5年1-9月度备考数据
营业收入	330,189,432.67	432,463,212.69
营业利润	31,913,970.26	111,071,987.62
利润总额	31,793,214.67	111,006,671.13
净利润	4,853,609.37	82,482,724.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46,280.74	65,282,834.57

注：2015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5年9月30日备考数据
资产负债率	45.77%	20.63%
每股净资产（元/股）	8.25	13.94
项目	2015年1-9月	2015年1-9月度备考数据
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1

注：1.以上201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上表中每股收益为使用加权平均股本数计算所得的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收入水平、净利润水平、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均有明显增加，不存在因并购重组交易而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股本结构及控制权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各方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完成前		发行完成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当代集团	20,897,958	15.0706	75,257,483	24.3543
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7,563,305	12.6658	17,563,305	5.6837
3	上市公司原其他股东	100,205,403	72.2835	100,205,403	32.4278
4	睿沣资本	--	--	14,531,754	4.7027
5	天风睿合	--	--	13,456,328	4.3543
6	蓝山汇投资	--	--	5,382,131	1.7417
7	吴君亮	--	--	2,691,065	0.8709
8	蓝森环保及王曰忠	--	--	51,557,963	16.6848
9	枫彩生态其他股东合计（除蓝森环保、王曰忠、当代集团、睿沣资本以及天风睿合之外）	--	--	28,366,679	9.1798
合计		138,666,666	100.0000	309,011,111	100.0000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138,666,666股，当代集团持有上市公司20,897,958股，持股比例为15.0706%，其一致行动人罗德胜持有上市公司800,000股，持股比例为0.5769%，当代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5.6475%，当代集团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当代集团持有上市公司75,257,483股，持股比例为24.3543%，当代集团一致行动人罗德胜、睿沣资本、天风睿合分别持有上市公司800,000股、14,531,754股、13,456,328股，持股比例分别为0.2589%、4.7027%、4.3543%，当代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达到33.6702%，当代集团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因此，本次交易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简要财务报表

上会会所审计了枫彩生态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与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月至9月的利润表与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与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与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5）第4023号《审计报告》，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枫彩生态经审计的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94,422.15	8,899,176.77	6,577,336.13
应收票据	--	718,040.00	--
应收账款	7,053,693.12	4,243,275.86	10,609,921.60
预付款项	5,962,974.61	3,916,480.34	3,945,185.66
其他应收款	5,449,833.63	5,133,228.35	5,947,101.23
存货	251,132,352.26	217,457,725.29	165,476,440.85
其他流动资产	504,530,000.00	29,000,000.00	9,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83,303,276.77	269,367,926.71	201,556,983.4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4,771,029.01	25,696,924.05	24,548,773.33
在建工程	--	4,253,905.14	7,932,128.99
无形资产	417,936.10	468,775.95	581,895.75
长期待摊费用	15,729,496.96	14,540,336.28	15,307,99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34,472.02	11,644,224.02	124,623.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52,934.08	56,604,165.44	48,495,409.80
资产总计	834,656,209.85	325,972,092.15	250,051,393.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6,291,887.41	17,181,797.68	21,232,847.07
预收款项	527,577.74	30,000,225.00	479,336.45
应付职工薪酬